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18-095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下午14:30时在北京市朝阳区曙光西里甲一号第三置业大厦A座30层小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如期召开，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钧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8-096）。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真实反映出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本审核意见出具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将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

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任何影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8）。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国家会计政策变更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